常熟市水务局文件

常水务[2024]63号

关于印发《常熟市 2024 年水资源管理和 节约用水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,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市水务服务中心:

现将《常熟市 2024 年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: 常熟市 2024 年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要点



常熟市水务局

2024年3月31日印发

附件:

常熟市 2024 年 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要点

2024年,全市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要坚持以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,深入落实"十六字" 治水思路和治水重要论述精神,以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设 为主线,进一步控制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,严格取用水监管, 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创新,全面提升全市水资源集约节约利 用水平。

一、水资源管理

(一)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

- 1.落实水资源双控制度。落实《江苏省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施方案》《苏州市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施方案》,完善全市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,确保苏州市下达的用水总量、用水强度等年度目标全部完成。
- 2.落实江河流域水量分配。严格执行上级制定的河湖水量分配方案和调度计划,做好执行情况跟踪分析和总结,健全水量分配控制台账和计划用水台账。

(二)加强取用水管理

3.加强取水许可管理。持续开展取水许可水量复核调整工作,为常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用水指标空间。对连续三年实际取水量低于许可量 80%的项目,延续时进行核减调整。落实地下工程建设疏干排水备案和取水许可制度,加

强监督管理,推进与行政审批、发改、住建、交通等部门信息共享。

- 4.加强取水事中事后监管。开展取水户全覆盖起底排查,分地表水和地下水两类,突出非法取用水、少缴和拖欠水资源费、计量不规范等行为的排查整治,做到边排查、边整治、边建立长效机制,新增问题"动态清零"。巩固取水工程规范化建设成果,对已完成规范化建设的取水工程(设施)开展检查,做好上级质量抽查准备。新建取水工程(设施)必须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后方可验收发证。持续落实《苏州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管理效能提升行动方案(2022-2025年)》,很抓计量覆盖、检定校准、在线监测、数据质量、运维巡检和成果运用,提升监测计量管理质效。
- **5.严格水资源费征收及使用。**抓好公共供水企业水资源 费征缴问题整改,全面规范全市水资源费征缴行为。

(三)强化水资源保护

- 6.保障水源地安全。完成长江、尚湖两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长效管护年度评估。动态维护水源地"一源一档"。做好饮用水水源地水量(水位)、水质等信息监测预警、平台运行动态更新维护与信息共享。加强水源地日常巡查值守,落实节假日等重要节点水源地"零报告"制度,有效保障饮用水水源地安全。
- 7.保障生态水位。按照《苏州市河湖生态水位保障实施方案(试行)》,将河湖生态水位目标纳入水资源调度方案及调度计划,作为水量分配、水资源调度、取用水总量控制的

重要依据。落实保障措施,做好生态水位监测、分析、预警、评估工作,压实监管责任,加强水利工程优化调度和取用水管控,切实保障生态水位。

8.强化地下水管控。认真落实《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 地下水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等要求,严格地下水取水总量、 水位和用途管控。加强上级水位变化通报后续监管和成效评 价。建立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造册动态更新机制。

(四)夯实水资源管理基础

- 9.持续做好水资源质量监测。加强饮用水水源地、入河排污口监督、地下水、水生态等监测,持续开展河湖健康评价等,实施重要河湖水资源质量监测,做好监测信息及评价结果的数据汇交及通报、发布工作。
- 10.贯彻用水统计调查制度。组织完善基本单位名录库,继续扩大样本单位范围,实现"应录尽录",提升抽样调查单位样本代表性。严格用水统计源头数据质量控制,加强用水统计报表填报审核,持续开展"一数一源"数据治理和质量抽查检查。落实防范和惩治水利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责任制。定期研判区域、不同行业重点取用水户的用水情况及变化规律。

(五)推进管理改革创新

11.启动县域水资源规范化建设。按照《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》要求,开展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,持续提升水资源规范化管理水平。

- 12.加强用水权改革研究。加强用水权改革政策研究,根据《江苏省用水权收储管理办法(试行)》,结合实际,研究制定我市相关政策,鼓励新建项目采用用水权交易方式获取水权。推广用水权交易可行性论证,进一步规范用水权交易。
- 13.紧抓高质量考核任务。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,将苏州市高质量考核共性指标"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"和板块高质量考核共性指标"单位用水量下降率"作为考核首要任务,指导各板块严控用水总量,提高用水效率。

二、节约用水管理

(一)强化节水基础保障

- 14.贯彻落实全面节约战略。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,锚定《江苏省"十四五"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》《苏州市"十四五"节水型社会建设实施方案》和《常熟市"十四五"节水型社会建设实施方案》主要目标任务,持续推进农业、工业、城镇等领域节水,加强非常规水利用,确保节水规划和实施方案任务落地落实。
- 15.严格用水计划和用水定额管理。根据苏州市下达的用水总量、用水效率等目标,细化分解落实,制定并下达 2024 年度自备水源取水户和年用水 5000 立方米以上的公共供水非居民用水户取用水计划。配合省水利厅、苏州市水务局做好用水定额常态化补充修编。严格用水定额管理,把用水定额作为涉水规划编制、水资源论证、节水评价、取水许可、计划用水、水平衡测试、用水审计等工作的重要依据。
 - 16.加强用水大户监管。动态调整国家、省、苏州、常熟

四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,规范一户一档,指导全市做好重点用水户监管。统筹做好全市"节水专员"培训,逐步扩大"节水专员"覆盖面。

17.开展重点行业用水定额对标达标。按照省厅统一部署, 以苏州市级以上重点监控用水户为重点,开展用水定额对标达 标行动。开展用水定额调查分析,在梳理用水定额不达标用水 户名单基础上,研究制定提升方案推进实施。

(二)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

- **18.严格总量和强度指标双控**。压实节水目标责任,指导全市严格执行取用水计划,控制用水总量,提升用水效率,加强用水全过程动态监管。
- 19.推进水平衡测试和用水审计。围绕苏州市级以上重点 监控用水户周期覆盖率目标,制定年度水平衡测试和用水审 计计划并组织实施。指导第三方服务机构规范现场测试及报 告编写,提高测试和审计工作质量。加强闭环管理,做好测 试意见建议的跟踪落实和审计结论的下达、运用。

(三)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

- 20.实施工业节水行动。聚焦火电、纺织印染等高耗水行业,加大节水技术改造、节水型载体创建和合同节水管理力度。力争提前实现年用水量 20 万 m³以上工业企业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80%目标。
- **21.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。**落实《常熟市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实施细则》,将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。加大工业生产、市政杂用、绿化浇灌、生态景观和农业灌溉等领域

非常规水利用,推进印染集中区非常规水利用工作。

22.高质量培育节水载体。持续推进节水型企业、单位、 学校、小区等常规载体和节水型园区等新型载体建设,推进 重点监控用水户节水载体建设,稳步提升各类节水载体覆盖 率。各板块年度建设节水载体至少1个以上,且累计总数较 上年有新增。

(四)加快节水数字化建设

- 23.配合省级节水信息化建设。积极配合省水利厅和苏州市水务局,落实《江苏省智慧水利——水资源与节约用水管理信息化建设总体实施方案》,同步做好信息化建设数据对接工作。
- **24.建设完善节水信息化平台**。抓住水务数字化改革机遇,结合智水琴川二期平台建设,构建取水、用水、节水全过程综合管理体系,着力提升节水决策与管理科学化、精准化和高效化水平。

(五)强化节水监督激励

- **25.常态开展节水监督检查**。制定年度节水监督检查计划, 开展"四不两直"监督检查和取水许可、节水"三同时"管理、 水效标识等专项检查,以查促改,切实提升节水内生动力。
- 26.推广"节水贷"等金融服务。加强宣传引导,着力推进"节水贷""水权贷"等金融服务,指导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用水户积极申请,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积极投入节水全过程和全产业链。

(六)全面提升节水宣教效能

- **27.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**。广泛宣传绿色金融、工业节水、污水资源化利用等节水政策的意义。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、节水教育基地等的宣传优势,合力营造全社会节水宣教氛围。
- 28.强化节水宣传阵地建设。按照新发布的省级节水教育基地评价标准,鼓励各板块开展节水教育基地新馆建设、申报,指导董浜镇节水灌溉教育基地按照新标准提升改造。加强节水信息宣传报道,重点提升苏州市级以上媒体节水信息报送量。
- 29.开展重点宣传活动。结合世界水日、中国水周、城市 节水宣传周、全国科普日、全国科技活动周等重要节点,开 展形式多样、各具特色的节水宣传活动。继续组织开展"节 水少年行"、"我的天堂我的水"征文、节水海报设计比赛等活 动。
- 30.抓好志愿服务。推动节水宣传进社区进学校,通过志愿者讲座、设点宣传、互动交流等多种方式,普及节水知识,倡导节约用水。组织居民、学生参观自来水厂、污水处理厂、水利工程等,增强居民、学生节水爱水意识,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节水实践,提升全民节水惜水文明素养。